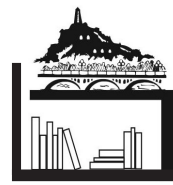


照亮生命跋涉之途的亮光

件硬



书香延安

本栏目由延安书局协办

认识杨晓景的时候，是2020年5月初的一个下午，在西安小寨的一个茶馆。她想让我看看她新写的长篇《奔跑的叶子》(又名《彼岸花明》)，说要听听我的意见。坐定后，我们就漫无边际地聊起来。当然，话题不离文学，可以看出她对文学的那种专注、痴情和投入。庄子说，“嗜欲深者天机浅”。尽管我对庄子喜欢尤甚，但对他这句话总有点犯嘀咕。站在君子自强的角度观之，我发现“嗜欲深”的人，倒往往在事业上可能获得更大概率的成功。原因也简单，就是因为“嗜欲深”，动力也强大吧。当然，庄子可能对这种成功不屑一顾，他认为的“天机”大约是洞穿人间功名利禄的那个天眼。杨晓景无疑是想做事的人，或者说，是属于那种关注社会发展和运行的人，她的“嗜欲”，应该与孔孟相接，有着强烈的社会关怀。她的精神气象里，就带那种对社会事务的热情，带有强烈的正义感，有着“兼善”的君子之志。

这些感觉，不仅从她的交谈中发现，更在她的小说里获得印证。让我欣喜的是，她作品里呈现出那种大气宏阔，让我无法想象这是一部女性的作品。特别是小说的第一主人公是男性，从叙事视角而言，女性作家以男性作为主人公，还是少见的，这当然存在难度，因为作品常常是从主人公的眼睛观察世界感受生活的，男人与女人有着很鲜明的性别差异。但是你读完作品，觉得杨晓景的叙事没有违和感。作品表现的社会生活场景和开阔的视野，特别是叙事者因自身的气质所形成的某种格调，那种凛然正气和刚直不阿的精神，都令人感到恰切顺畅。我以为这是陕北特有的地域文化在她身上打下的烙印。我相信，江南才女们写出的作品会另是一种况味，它可以是另一种美，温婉的细腻的敏感的等等，但是，一定不会是杨晓景式的那种气象和感觉，或者说没有杨晓景作品中那种放达的北方力量。我赞赏她作品中的那种力量感，它充满了对社会人生的温暖和信心，那种在人物和故事中茁壮生长的阳光般向上的明媚，不是附加其上的某种伪饰，而是从作品中自然而然流淌出来，就像是一道清溪从峪口流淌而出一样。

杨晓景的长篇具有极强的个人化体验，这种体验性感知化为现实再现，形诸于笔墨，有很强的代入感。小说的主人公叫陈灵均，出生于一个特别贫困的农村家庭，父亲陈儒生为人忠厚，有点儿文化底子，母亲罗雪娥干练善良，眼疾失明，却能摸着做饭。他是四个孩子当中年纪最小的，尽管一家人日子过得艰辛，却相濡以沫，有着贫寒却温暖的家庭氛围。陈灵均幼年时营养不良，体弱多病，但聪明伶俐，善于思考，不像一般人一样，盲目地接受来自家庭、学校、社会的教育，而是通过甄别后有选择地吸收，这也正是他日后能够成为具有创新精神的医疗行业的典型代表的重要原因。面对贫穷、疾病、学习生活中的困难、社会上形形色色的诱惑、行业权威的质疑、制度的约束等，他以坚定的意志和顽强的精神，不断地战胜自我，超越自我，展现出一个男人刚硬的一面。然而在亲情和爱情面前，他的内心却是极其柔软的。

卫校毕业后，当他得知身患胃癌的母亲自作主张为他许下一门亲事，对方是县城里一个干部家庭的女子，有工作，模样俊，文化程度不高。尽管他心里很不乐意，但是他又特别能理解即将告别人世的母亲的良苦用心。母亲一生在贫困中摸爬滚打，满心希望最疼爱的小儿子不再重蹈覆辙，为他能找到这户殷实人家发自内心的高兴。于是他淡淡地抱怨了一句，放弃了内心理想化的愿望，强打起精神配合家人完成了母亲的心愿。而他的母亲面临生命大限这道门槛，忘却了自己，深情地关注着儿子的幸福而不是自己的生命。母子之间那种深刻的理解和深情，超越了个我本身的局限，所以极具光彩。陈灵均这种舍我而成全他人心意之美德，尽管具有传统的道德意味，但我们还是从中感受到了人性的诗意光辉。

假如说作者在抒写亲情之爱时，倾注了自己的体验性感知。那么，她在写陈灵均与齐令晖的爱恋时，那种既有强烈的内心波澜涌动又有着刻意的理性抑制的复杂心理，揪动人心，令人动容。从某种意义上说，作者的审美感受和伦理凭依，更多还是中国传统式的，我们可以将之称为本能情感冲动下的节制性表达。作品

写出了陈灵均内心的痛苦纠结，又写出了他内心深处的强烈震撼和冲击，非常细致入微地表达出陈灵均对另一种自己未曾触碰过的爱恋之域的敏锐强烈的感受。这些地方的描写，显示出作者观察与再现生活的能力。尽管小说并没有大开大合的故事情节，但还是一样迷人。为什么呢？就是因为作者笔下的真情真意所蕴蓄的真诚的力量。

陈灵均在唐都医院进修时碰到了齐令晖，这个一直若有若无存在于他身边，几次跟他失之交臂的神秘女子。这次邂逅一下子点燃了爱火，他们谈论往事，谈论上学期间所办的刊物《四瓣花》。齐令晖一直珍藏着第四期油印本，她喜欢陈灵均的诗歌《拥抱生命的冬天》。陈灵均说这一期上还有一个叫“飞浪逐雪”的同学也写得很不错，齐令晖说作者听到后一定会非常高兴。陈灵均追问作者是谁？齐令晖说，这个“飞浪逐雪”就是我。两人被巨大的喜悦所填满，谈论着人生理想，谈论着未来打算。多么契合，多么愉悦！仿佛两人一直在等待对方的到来，又仿若上天特意安排让两人遇见。

作者对陈灵均心理的捕捉和描写，抓住了人物心底升腾起的强大的爱的热浪，以身体之“病”为意象，写主人公如病情发作般的渴念，想见到齐令晖的心境仿若置身于生死之间。陈灵均的职业是医生，他的感受也带有职业特征，将一场狂热的爱恋形容为一场热“病”。这场突如其来，切入了陈灵均的视角来感受这场狂热，切入极为自然，阅读效果强烈鲜明。作者大约为了保持作品在调质上的整一性，在这儿没有使用齐令晖的视角，却花费了不少笔墨写陈灵均的内心纠结和挣扎。毕竟他已经是一个有妻儿的人了，无法使自己内心平静地理所当然地接受这份爱情，感到自己有点“卑鄙”“可耻”“荒唐”。作者还用医生特有的心理感受“不洁”，来表达陈灵均的内视心理。他不敢靠近她，甚至想逃避这场燃烧的爱。因为他觉得她太美好，太纯净，他不能毁了她，只有逃避才能保持两人的纯真关系。于是他投身于工作中，想将她忘掉。但齐令晖那双哀怨的眼神，

时时刻刻仿佛在凝视着他，令他不安。作者生动准确地抓住人物的心理，写活了他的自我矛盾和自我挣扎。大约只有在这种矛盾中，我们才能感受到爱情的强大力量，看到人性深处的丰富复杂。最令人揪心的内心冲突，带着情感的逻辑推动，最终使两人灵肉融合。

“耳鬓厮磨间，他隐隐约约看见她的眼睛里有亮光在闪动，内心百感交集，异常酸楚。因为他知道那是她克制了很久的眼泪终于找到了释放的空间，而他踏遍千山万水，历尽各种挫折，似乎就是为了在这一刻与她紧紧相拥。因为他是她，在这之前，从来没有属于过任何人。他的感情世界一直是冰冷的、压抑的，只有在她面前，才是自由的，奔放的，有温度、有力量的。就像一座沉睡了一亿年的火山突然在瞬间喷发了，炽热的岩浆从他的眼角流淌下来，源源不断地滑落到下巴上、脖子上，就连周围的空气都是热辣的，滚烫的。他一遍遍地吻着她散发着淡淡香味的面颊，仿佛他们是一对遭受了世间所有的苦难好不容易才辨认出对方前世的模样终于走到一起的恋人。”

这些地方，充分显示出作者良好的艺术素养和审美感受力，她调动起自己所有能量，写出了如此优美的现场情绪，既合乎人物的内心感受又深化了人的精神底蕴。我觉得，她是一个极其善于铺陈人物内心世界的作者。假如就作者的艺术擅长来划分的话，有的作家是描摹人物对话的行家，有的作家是营造场景氛围的天才，有的作家是故事讲述的高手，而杨晓景的天分，却在对人的细腻心理的把握上，她能将这种感觉写到极致。

杨晓景对人物内心世界的开掘如此老道，在这一点上，我觉得有点路遥《平凡的世界》的影子。从作品的格调和叙事来看，《奔跑的叶子》里有着复活了的路遥的面影。我暗暗想，作者一定是深深喜欢路遥的作品，并且不止一次阅读了《平凡的世界》，从中汲取了养料。不然，那种对人物对生活的感受力，那种人与人之间的温情厚爱，是如此让人喜欢。有一些追求现代感的人会觉得这种笨拙的写实手法落伍，我以为，只要能吸引读者，打动人心，什么样的写法

都是可以的。你从陈灵均身上，可以看到孙少平的影子，那种艰难卓绝的奋斗，那种生生不息的进取向上，那种自我尊严和内在强力，还有那种叙事的调度和动情的心理抒写，都能看出这一下上传承的脉络。

在作品中，作者用力最勤的是陈灵均在事业上的追求。他是一个对社会发展有着强烈责任感的人，试图通过个人的努力，在自己从事的医疗领域改变生活中的恶劣习气和阻碍社会进步的腐败陋习，改变弥漫于人与人之间的不信任。所以说，他是一个怀抱理想的人物。他深知医患之间的隔阂与矛盾的根源，了解广大百姓看不起病，吃不起药，受不了气的困窘，于是抓住社会变革带来的契机，产生了创办真正的“以人为本”的医院的设想。为此，他辞掉市医院的公职，回到东正县，开办了南山医院。作品写出了合理的人物变化过程，让他从一个青涩的理想主义者，成长为一个成熟的有抱负有作为的现实主义者，一个试图以一己之力改变周遭环境的人，这是值得肯定的。这个承载着陈灵均的理想，不以赚钱为目标，又有人文关怀的医院，尽管在运行中出现了许多麻烦，诸如资金困难，设备简陋，奸诈者的借机敲诈，投机者的浑水摸鱼，但不管怎么说，它终于从艰难的处境中走出来，逐渐成为县城口碑最好的医院。可以说，陈灵均以微弱力量，在点滴地推动社会的文明和进步。作品中给予人物的这些行为，都闪烁着崇高的人性光芒。

南山医院是陈灵均的精神依归和精神再生之地，主人公在现实磨砺下的成长与理想，健康的阳光般的精神生命力量，就这样一点一点展开在读者面前。人物的精神意识亦在个我化的生活里得以展现，比如关注他人命运，帮助他人成长，尽力守护生命，为自己的“无力”自责和难过等等，都是我们感受到人物精神底色的地方。

陈灵均对手下医务人员的评价尺度，更能看出他的旨归。他与新进医生王谦博谈话时说：“在我们这里上班，医生没有任务，只要你一心一意地给病人把病看好就行了，我可以为你提供和其他医院一样的学习机会。”看到对方有些意欲，他讲述了自己为何要创办民营医院的原因。“我

原来是公立医院有正式编制的医生，在县医院和市医院都工作过，如果当年没有离开县城，现在很有可能已经从科主任提拔为副院长或者正院长了……”“可是干了十几年后我发现，我并没有实现自己的理想，我所做的很多事情都违背了我的初衷，损害了老百姓的利益，所以我就到社会上创业。我希望在我的医院里，医生就是医生，只要一心一意地给病人把病治好就行了，不要变成赚钱的机器……”。

他之所以这样说，是想让南山医院留住真正的人才，成为让医生安心工作的好去处。他要塑造的人文医院的样板，就是人间的关爱。他要求医生“看病的时候先要看到人”，这句朴实的话里，暗含着强烈的现实批判，也包含着强大的精神理想。他认为，一个好医生既要有较强的专业能力，还要有同情心和正义感，只有这样，才能在自己的位置上为社会作出贡献。小说塑造的主人公身上带着从血脉里从骨子里生发出的光彩。那是一种从贫寒境遇里爆发出的改变人生的力量，带着一种一眼望去就能见出的亮色，一种对浊世与幽暗人心改变的愿望。他想使世界变得更加美好，使人生更加温暖，使生活更加明亮。因此，不管是待人还是处事，他都建立起自己的人生原则。即使在最为困难、对自己极为不利的状态下，也不放弃自己的精神追求。他的事迹被国家大报《健康报》报道后，受到社会广泛关注。

陈灵均在自己的人生选择中，终于成为自己想的那种人，那种能扼住命运咽喉的人，将自己的人生点亮，也照亮了周遭现实的人，成为鼓舞读者也邀请读者跟自己一道前行的人。这大约算是创作者的初衷吧。或者说，陈灵均的命运发展，就暗合在作者自己的命运发展之中。因为这类带有强烈的体验性的作品，从精神上而言，就是作者本身的精神自传。因之，我为作者的这部作品点赞的同时，也为她的这种精神向度点赞。它是人间温暖的灯火，传递出的是人间珍贵价值与温厚人性的赞歌。

(作者系陕西散文学会副会长、陕西柳青文学研究会副会长、陕西省作家协会理事)



走过青春

“我的第二故乡”——北京知青回延安掠影



● 北京知青代表与安塞镰刀湾小学师生在一起



● 2019年11月，北京知青代表在安塞区委、区政府大门前合影

扶犁耕地在农村是一项技术活。它比拿粪苦轻，但技术性更强。一般扶犁的都是中老年人，而拿粪的主要是青壮年。我拿了一段时间的粪之后，便向扶犁的大爷提出想学耕地的技术。他欣然同意了。

耕地的要领是：扶犁要稳，稍稍向怀里倾斜，铧子土主要适度，人土浅了会出现硬埂，对庄稼生长不利；深了，牛拉着费力，也容易损坏农具。在村里，还有一条不成文的规矩，那就是谁扶犁翻地，谁负责喂牛。起初，我耕出来的地不是浅了就是

深了，很不匀称。把我和牛都累得够呛！记得有一次，把牛确实累坏了，任凭我怎么吆喝，它就是不走。气急败坏的我狠狠地抽了它几鞭子。这一来，只见它猛地拉起犁就跑。这突然的劲儿，把我扶犁的手挣脱了。只见明晃晃的铁铧子横在地

里，上下飞舞。这要是插到谁的身上，后果将不堪设想！我赶紧追了上去，抓住犁把，狠劲向土里一插。只听“咔嚓”一声，犁把断了！松了套的牛，索性一溜烟跑回了村子。为此，我挨了队长的批评，也知道了什么叫“牛脾气”。

一碗猪肉炖粉条

褚春芬

1969年底，我们知青来到黄陵县隆坊公社南河寨村插队快一年了，也习惯了这里的生活方式。在这里，我们每天都重复着同样的生活：吃早饭，按时下地干活，太阳下山收工，回到家轮流做饭……平日里，我们很少能吃到新鲜蔬菜。我们也有一块自留地，在老乡的指导下种了土豆、小白菜和韭菜。可由于这里缺水，我们只能“靠天吃

菜”，即多雨时种的菜长势好，我们能吃上点新鲜蔬菜。平日里，土豆就是我们的当家菜。我们经常吃的菜就是土豆丝。除此之外，我们在煮面的时候，还会在锅里加点盐，放点土豆块，待熟了之后连汤带水一块吃。饿了吃什么都是。那时候都穷，老乡家的饭桌上最常见的食物就是一盘油泼辣子和一盘盐，以及拌土豆丝和两样馍。当

时，生活的艰苦，农活的劳累，使我们更加想吃一碗红烧肉。记不清是什么时候，也记不清是县里还是公社召开知青代表大会，中午管饭。给我们吃一碗猪肉炖粉条和两个馒头。当时，可把我高兴坏了，吃得那叫一个香！因为来村里一年了，也没吃过肉，肚子里也没有油水。所以，那碗猪肉炖粉条，现在我还记得。2009年，我们一行6人回到南河

寨村去看望乡亲们。当时，为了招待我们，乡亲们为我们摆了一桌丰盛的菜肴，其中鱼、肉、鸡及各种炒菜应有尽有。乡亲们的生活水平也有了很大的提高，都搬进了新盖的房子，很多家庭都有了小汽车。看到他们生活得如此幸福，我真为他们高兴。不由感慨：现在农村的生活水平与我们当初插队时相比，真是有天壤之别，这都是因为党的政策好！

难忘的时刻

赵丽娟

美好的事情往往令人难忘。这一生中，最值得我回忆的就是插队去延安。我一辈子也不会忘记。1969年2月3日，我积极响应毛主席的号召，奔赴革命圣地延安，接受贫下中农的再教育。一大早，母亲含着泪水为我准备了早餐，父亲默默地为我检查好随身携带的行李，又顺手给我带上可口的食物。尽管父母心情沉重，可我却一脸兴奋。因为一想到能去从小就向往的延安，能见到那滚滚的延河水和巍巍的宝塔山，我怎

能不兴奋呢？我家走到学校，再从学校坐大客车去北京火车站。当客车路过位于崇文门外的家门口时，我看见了母亲戴着头巾向车频频招手。这一刻，我的泪水夺眶而出。我在心里说：“再见了妈妈，祝你健康！”北京火车站的站台上，红旗招展，锣鼓喧天，送行的人挤得水泄不通。欢笑声、哭泣声、告别声，声声入耳。随着汽笛的一声响，火车缓缓启动。这一刻，只听见哭声像刮过五级大风一样骤然响起。车上的

人频频招手，车下的人顺车奔跑。此情此景，深深印在我的脑海里。2月5日，我们在铜川住了一夜。第二天，我们站在一辆大卡车上，卡车沿着盘山公路向目的地进发。黄土高坡一眼望不到边。车走走停停，摇晃得人要散架。下午2点，我们到达了延安城。各知青点的生产队派人站在路边欢迎我们。社员们帮助我们拿行李。我们来自天坛中学五个班的10名女生跟着社员来到延安罗家坪大队，就在这里安家落户。

来到村里，走上土坡，抬头一望，窑洞的窗子又旧又破。我的心里凉了半截。乡亲们很热情，急忙为我们烧水做饭。社员也给我们送来食物。伴着听不大懂的陕北方言，我们跟乡亲们聊到深夜。这一夜，我们知青谁也没睡觉，因为不习惯睡火炕。再者也由于窑门没门栓，大家得轮流看门。就这样，我们度过了插队时期的第一个寒夜。延安罗家坪，是我梦想开始的地方，是我的第二故乡。